



興利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14

2016/17  
中期報告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Robert Dorfman主席

岑錦雄ACIS, CPA

董事總經理

張曾基博士 PhD, Hon LLD, Hon DBA,

太平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大壯SBS, OM, 太平紳士

葉文俊

吳梓堅CA(AUST.), FCPA

### 秘書

唐楊森CPA

### 主要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律師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 總辦事處

香港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2期31樓

3110室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股份登記處(百慕達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 股份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公司網站

<http://www.heraldgroup.com.hk>

## 業績

興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附註		
收入	3	<b>649,893</b>	813,987
銷售成本		<b>(494,506)</b>	(632,659)
<b>毛利</b>		<b>155,387</b>	181,328
其他收入		<b>5,871</b>	5,554
其他虧損淨額		<b>(2,326)</b>	(9,236)
分銷費用		<b>(20,552)</b>	(19,367)
行政費用		<b>(123,515)</b>	(131,850)
出售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的收益	4(c)	<b>250,515</b>	–
<b>經營溢利</b>		<b>265,380</b>	26,429
融資成本	4(a)	<b>(115)</b>	(109)
<b>除稅前溢利</b>	4	<b>265,265</b>	26,320
所得稅	5	<b>(87,736)</b>	(9,666)
<b>本期溢利</b>		<b>177,529</b>	16,654

##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b>106,909</b>	17,958
非控股權益		<b>70,620</b>	(1,304)
本期溢利		<b>177,529</b>	16,654
每股盈利	7		
基本		港幣 <b>17.74</b> 仙	港幣2.98仙
攤薄		港幣 <b>17.73</b> 仙	港幣2.98仙

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6。

## 綜合全面損益及其他收入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本期溢利	<b>177,529</b>	16,654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可隨後重列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無稅項影響）	<b>(9,435)</b>	(5,548)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b>168,094</b>	11,10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b>97,650</b>	12,573
非控股權益	<b>70,444</b>	(1,467)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b>168,094</b>	11,10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8	<b>12,283</b>	12,777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8	<b>305,265</b>	268,715
經營租約下自用租賃土地權益	8	<b>3,871</b>	3,933
		<b>321,419</b>	285,425
無形資產		<b>2,022</b>	2,033
聯營公司權益		–	–
合營企業權益		–	–
其他金融資產		<b>9,840</b>	11,340
遞延稅項資產		<b>20,577</b>	21,402
		<b>353,858</b>	320,200
<b>流動資產</b>			
交易證券		<b>147,254</b>	142,704
存貨		<b>177,821</b>	200,96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b>224,645</b>	219,145
已抵押銀行結餘		<b>4,291</b>	3,8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51,856</b>	176,042
本期應退稅項		–	31
		<b>905,867</b>	742,691
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c)	–	2,210
		<b>905,867</b>	744,901

## 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續）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b>218,957</b>	215,344
銀行貸款		<b>15,345</b>	4,989
本期應付稅項		<b>22,391</b>	16,900
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b>30,125</b>	—
		<b>286,818</b>	237,233
<b>流動資產淨額</b>			
		<b>619,049</b>	507,668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972,907</b>	827,868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b>8,020</b>	238
長期服務金準備		<b>3,224</b>	3,279
		<b>11,244</b>	3,517
<b>資產淨值</b>			
		<b>961,663</b>	824,351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1	<b>46,994</b>	46,994
儲備		<b>827,336</b>	759,811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b>			
		<b>874,330</b>	806,805
非控股權益		<b>87,333</b>	17,546
<b>權益總值</b>			
		<b>961,663</b>	824,351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7 興利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值 港幣千元
	股本	實繳 盈餘賬	資本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中國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46,994	53,891	1,220	1,662	15,242	12,658	656,401	17,546	824,351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	-	-	-	-	-	106,909	70,620	177,529
本期溢利	-	-	-	-	(9,259)	-	-	(176)	(9,435)
其他全面收入	-	-	-	-	(9,259)	-	-	-	-
全面收入總額	-	-	-	-	(9,259)	-	106,909	70,444	168,094
已批准屬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	(30,125)	-	(30,125)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657)	(657)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46,994	53,891	1,220	1,662	5,983	12,658	733,185	87,333	961,663

之結餘



##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股本	實繳盈餘賬	資本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合共	權益總值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46,994	18,737	53,891	1,220	-	25,179	10,201	662,009	818,231	18,916	837,147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本期溢利	-	-	-	-	-	-	-	17,958	17,958	(1,304)	16,654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5,385)	-	-	(5,385)	(163)	(5,548)
全面收入總額	-	-	-	-	-	(5,385)	-	17,958	12,573	(1,467)	11,106
儲備轉撥	-	-	-	-	-	-	276	(276)	-	-	-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319)	(319)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46,994	18,737	53,891	1,220	-	19,794	10,477	679,691	830,804	17,130	847,934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b>經營業務</b>		
經營業務產生／(所用)的現金	<b>37,272</b>	(7,648)
繳付稅項	<b>(73,497)</b>	(1,345)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淨額	<b>(36,225)</b>	(8,993)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款項	<b>(55,323)</b>	(32,062)
購買交易證券之款項	<b>(7,207)</b>	(4,077)
出售交易證券之收入	<b>9,498</b>	19,927
出售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收入	<b>252,725</b>	–
投資活動所產生之其他現金流	<b>2,936</b>	2,863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b>202,629</b>	(13,349)
<b>融資活動</b>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b>12,400</b>	–
銀行貸款還款	<b>(2,044)</b>	(1,799)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其他現金流	<b>(772)</b>	(428)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b>9,584</b>	(2,2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b>175,988</b>	(24,569)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76,042</b>	172,171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b>(174)</b>	(109)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51,856</b>	147,493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授權刊發。

除了預期會在二零一六／二零一七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修訂外，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二零一五／二零一六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這些會計政策的修訂詳情載於附註2。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管理層需在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作出會對政策的應用和本年度截至現在為止的資產、負債及收支的列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金額。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作出審閱。

雖然以比較資料載列於中期財務報告內的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但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這些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在其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報告中對這些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 2. 會計政策的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而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當中，與本集團有關之修訂載列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披露計劃

該等發展概無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分部管理業務，而分部則以業務範圍劃分。本集團按照向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之內部匯報資料方式列報以下六個須報告分部。概無經營分部已經匯總，形成以下須報告分部。

- 玩具：玩具製造、銷售及分銷。
- 電腦製品：電腦製品製造及銷售。
- 家庭用品：家庭用品製造、銷售及分銷。
- 時計：鐘錶、電子產品及禮品製造、銷售及分銷。
- 投資：投資於債券及股本證券、結構性產品及管理基金。
- 其他：出租物業以產生租金收入及物業升值所得長遠收益。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用作資源分配和分部績效評估的本集團須報告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合計 港幣千元
	玩具 港幣千元	電腦製品 港幣千元	家庭用品 港幣千元	時計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365,948	103,733	71,183	109,029	-	-	649,893
分部間的收入	-	-	-	-	-	-	-
須報告分部收入	365,948	103,733	71,183	109,029	-	-	649,893
須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283,125	(3,572)	(1,269)	(6,711)	8,531	(186)	279,918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合計 港幣千元
	玩具 港幣千元	電腦製品 港幣千元	家庭用品 港幣千元	時計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須報告分部資產	561,890	176,775	122,458	129,440	151,545	80,656	1,222,764
須報告分部負債	145,725	20,088	38,888	31,695	-	16,547	252,943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玩具 港幣千元	電腦製品 港幣千元	家庭用品 港幣千元	時計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496,579	115,567	61,050	140,791	-	-	813,987
分部間的收入	-	-	-	-	-	-	-
須報告分部收入	496,579	115,567	61,050	140,791	-	-	813,987
須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45,995	2,919	(5,138)	(2,520)	(10,280)	113	31,089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玩具 港幣千元	電腦製品 港幣千元	家庭用品 港幣千元	時計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須報告分部資產	376,224	195,452	111,612	149,475	146,510	47,484	1,026,757
須報告分部負債	140,559	26,208	33,648	32,532	-	6,357	239,304

**(b) 須報告分部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b>溢利</b>		
須報告分部溢利	<b>279,918</b>	31,089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費用	<b>(14,653)</b>	(4,769)
除稅前綜合溢利	<b>265,265</b>	26,320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資產</b>		
須報告分部資產	<b>1,222,764</b>	1,026,757
分部間應收款抵銷	<b>(20,157)</b>	(20,276)
	<b>1,202,607</b>	1,006,481
本期應退稅項	-	31
遞延稅項資產	<b>20,577</b>	21,402
未分配企業資產	<b>36,541</b>	37,187
綜合總資產	<b>1,259,725</b>	1,065,101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負債</b>		
須報告分部負債	<b>252,943</b>	239,304
分部間應付款抵銷	<b>(20,157)</b>	(20,276)
	<b>232,786</b>	219,028
本期應付稅項	<b>22,391</b>	16,900
遞延稅項負債	<b>8,020</b>	238
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b>30,125</b>	-
未分配企業負債	<b>4,740</b>	4,584
綜合總負債	<b>298,062</b>	240,750

**(c) 地區分部資料**

下列載列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收入之地區分佈資料。客戶之地區分佈是基於貨品送運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香港(藉地)	<b>29,281</b>	46,090
北美洲	<b>323,247</b>	391,526
英國	<b>120,824</b>	134,274
歐洲(英國除外)	<b>82,157</b>	121,427
亞洲(中國大陸及香港除外)	<b>26,458</b>	34,095
中國大陸	<b>34,749</b>	30,490
其他	<b>33,177</b>	56,085
	<b>620,612</b>	767,897
	<b>649,893</b>	813,987



####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b>(a) 融資成本</b>		
銀行貸款利息	<b>115</b>	109
<b>(b) 其他項目</b>		
折舊	<b>14,994</b>	13,987
租賃土地權益之攤銷	<b>62</b>	62
出售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淨額	<b>3</b>	614
交易證券已變現及未變現 (收益)／虧損淨額	<b>(6,841)</b>	12,210
員工成本	<b>217,979</b>	264,963
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b>1,500</b>	–
利息收入		
— 交易證券	<b>(524)</b>	(706)
— 銀行存款	<b>(501)</b>	(275)
— 應收賬款	<b>(860)</b>	(636)
租金收入	<b>(530)</b>	(540)
股息收入	<b>(1,166)</b>	(1,225)

- (c) 本集團就出售位於深圳之物業(「出售事項」)於扣除印花稅、增值稅、附加費及專業費用後已確認除稅前的收益為港幣250,515,000元。有關出售事項之土地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分別預計為港幣15,475,000元及港幣57,725,000元，兩者均列賬為載於附註5的所得稅費用。

## 5.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6,191	6,437
本期稅項－香港以外地區	57,444	1,716
土地增值稅	15,475	–
遞延稅項	8,626	1,513
	<b>87,736</b>	9,666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估計年度有效稅率16.5%（二零一五年：16.5%）計算。香港以外地區的附屬公司稅項同樣使用預期相關國家將予應用的估計年度有效稅率計算。

土地增值稅是以出售事項之土地價值增值而徵收。

## 6. 股息

應付本公司股東中期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於本中期期間後宣派及派付之中期股息 每股港幣4仙（二零一五年：每股港幣3仙）	24,100	18,075

中期股息尚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7.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06,909,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7,958,000元）與期間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02,491,000股（二零一五年：602,491,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06,909,000元及如下之加權平均數603,000,000股計算。

	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於九月三十日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b>602,491</b>	602,491
視作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以無償方式發行股份的影響	<b>509</b>	—
於九月三十日之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b>603,000</b>	602,491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並未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因此，去年同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與基本盈利相同。

## 8. 投資物業、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及租賃土地

於本期間變動如下：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其他物業、 機器及設備 港幣千元	經營租約下 自用租賃 土地權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之賬面淨值	12,777	268,715	3,933	285,425
增加	-	55,323	-	55,323
出售	-	(373)	-	(373)
折舊及攤銷	-	(14,994)	(62)	(15,056)
匯兌調整	(494)	(3,406)	-	(3,900)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之賬面淨值	<b>12,283</b>	<b>305,265</b>	<b>3,871</b>	<b>321,419</b>

##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之準備），有關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以發票日期計算</b>		
三個月以內	<b>160,669</b>	147,392
四至六個月	<b>11,211</b>	11,821
七至十二個月	<b>4,820</b>	14,192
十三至二十四個月	<b>26,422</b>	12,97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b>203,122</b>	186,376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b>21,523</b>	32,769
	<b>224,645</b>	219,145

給予顧客之信貸條款各異，一般按個別顧客之財政狀況衡量。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一般由發單日期起計九十天內到期支付。除了應收賬款港幣19,31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2,782,000元）預期超過一年後收回外，其餘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費用。

##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有關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以發票日期計算		
一個月內	23,596	42,127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	14,695	7,967
三個月後	2,135	1,64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40,426	51,73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78,531	163,608
	218,957	215,344

其中包括客戶預付款之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期於一年內償還或確認為收入。

## 11. 股本

	股數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0.01美元之股份	1,000,000	78,000
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602,491	46,994

## 1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 (a) 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 公允價值階層

下表呈列本集團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公允價值，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級公允價值階層。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等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層級估值：僅使用第一層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估值：使用第二層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層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市場數據欠奉下的輸入數據
- 第三層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港幣千元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港幣千元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交易證券							
— 上市債券及股本證券	47,711	47,711	-	49,717	49,717	-	
— 非上市管理基金、債券 及結構性產品	99,543	-	99,543	92,987	-	92,987	
	147,254	47,711	99,543	142,704	49,717	92,987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轉移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之政策為，於報告期末發生公允價值階層間轉移時對其進行確認。

### 公允價值估算

上市股本證券及上市債券之公允價值按報告期末之市場報價計算，且未有扣除交易成本。

非上市管理基金及非上市債券之公允價值是根據金融機構之報價為依據。

結構性產品之公允價值是以貼現現金流量法或定價模式估計出來。當採納貼現現金流量法，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是以管理層之最佳估計為依據，而貼現率為於報告期末之類似工具的市場有關利率。當採納定價模式，輸入之資料是以於報告期末之市場有關數據為依據。

#### (b) 未有以公允價值入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除應收／付附屬公司款外，所有金融工具均按與公允價值相若的金額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列賬。因應收／付附屬公司款並無抵押、免利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故披露其公允價值並無意義。

## 13. 承擔

- (a)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約在日後應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數如下：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土地及 建築物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土地及 建築物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一年內	6,328	1,605	6,521	1,501
一年後但五年內	8,914	1,769	6,995	1,027
五年後	14,613	-	16,993	-
	<b>29,855</b>	<b>3,374</b>	30,509	2,528



(b)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尚餘的資本承擔，而末在財務報表計提準備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已訂合約	<b>8,004</b>	21,268

## 14.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付予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短期員工福利	<b>11,274</b>	10,305
離職後福利	<b>715</b>	2,700
	<b>11,989</b>	13,005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收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港幣650,000,000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814,000,000元下跌20%。同期間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06,900,000元，約為去年之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7,900,000元之六倍。

溢利增加主要是由於出售位於深圳之物業（「出售事項」）所獲得之除稅前收益約港幣250,500,000元。有關出售事項之土地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總額預計約為港幣73,200,000元。該物業為本集團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所擁有，而本集團對該附屬公司擁有60%權益。其他出售事項之資料已披露在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之通函內。除稅後及扣除非控股權益後，股東應佔出售事項淨收益為港幣106,400,000元。經營業績之進一步分析詳述如下。

玩具部於本財政年度初持有強勁的訂單量。然而，本部門於本財政年度第二季之業務並未如前年度般理想。於回顧的整個期間，其收入較前年度之港幣497,000,000元，下跌26%至港幣366,000,000元。儘管如此，出售事項的收益使本部門上半年之經營溢利由去年同期之港幣46,000,000元激增至港幣283,100,000元。

電腦製品部之表現放緩，其半年之收入由前年度之港幣116,000,000元下跌10%至港幣104,000,000元。收入下跌主要是歸因於薄膜磁頭的需求疲弱。本部門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虧損為港幣3,600,000元，而前年度則錄得經營溢利港幣2,900,000元。

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家庭用品部之收入有理想增長，較前年度之港幣61,000,000元增加16%至港幣71,000,000元。去年同期的銷售疲弱主要是珠海廠房因火災意外而導致二零一五年停產五星期。由於收入增加，本部門上半年之經營虧損較前年度之港幣5,100,000元縮減至港幣1,300,000元。

時計部之業務受到艱難經營環境的影響，尤以亞洲市場為甚。一些品牌的表現遜於預期。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部門之收入由去年之港幣141,000,000元下跌23%至港幣109,000,000元，而經營虧損由港幣2,500,000元增至港幣6,700,000元。

於本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交易證券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港幣6,8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淨虧損港幣12,2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之交易證券由本財政年度初之港幣143,000,000元增至港幣147,0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底，本集團以成本價港幣34,000,000元完成購入位於黃竹坑一物業予電腦製品部使用，當中包括代價港幣31,000,000元，以及印花稅和專業費用港幣3,000,000元。該項購買之資金部份來自內部資源及部份來自以該物業抵押及為期五年的按揭貸款港幣12,400,000元。

## 前景及展望

由於受到季節性因素的影響，玩具部之業務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放緩。而電腦製品部將持續受到薄膜磁頭需求減弱的負面影響。然而，智能連接設備的銷售預期將於來年獲得改善。另一方面，時計部和家庭用品部皆處於消費疲弱的環境下，故仍需面對相當艱難的挑戰。

儘管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之業績理想，但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底之整體訂單量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下跌30%。鑒於疲弱的訂單量，管理層對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之業績甚為關注。

## 變現能力、財務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一直謹慎管理其財務資源。如同過往，本集團持續維持良好現金流動狀況。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盈餘為港幣356,0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80,0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流動資產為港幣906,0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745,000,000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為港幣225,0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19,000,000元）及流動負債為港幣287,0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37,000,000元），其中包括以本集團兩項（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項）賬面值為港幣66,0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33,000,000元）的物業作抵押的按揭貸款結餘港幣15,0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5,000,000元）。而港幣12,000,000元及港幣3,000,000元的按揭貸款結餘是透過每月固定的供款償還，並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到期。若干交易證券及銀行存款合計為港幣136,0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28,000,000元）已抵押給銀行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備用信貸。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即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監察其資本結構。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24%（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3%）。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代表本集團變現能力之營運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為3.16倍，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3.14倍。另代表公司短期變現能力之速動比率（即應收賬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總額與流動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53倍，上升至1.93倍。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匯兌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為單位之買賣交易，如人民幣、美元及英鎊。本集團不時以遠期外匯期貨合同對沖匯兌風險。

## 股息

董事會宣佈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4仙（二零一五年：港幣3仙）。股息總數為港幣24,000,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8,000,000元），乃根據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中期業績宣佈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之數目而作計算。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派發予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登記在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符合資格可獲派發中期股息之人士，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可獲派發中期股息，請各股東最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以辦理過戶手續。

## 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關聯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該等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已發行股份權益

（每股美元0.01之本公司股份）

董事	股份數目				佔發行股份 百分率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其他權益	合計	
張曾基博士	1,897,500	830,000	80,047,393 (附註(i)、(ii))	82,774,893	13.74%
Robert Dorfman先生	51,471,000	-	-	51,471,000	8.54%

附註：

- (i) 本公司之59,824,760股為一家信託基金所擁有，而張曾基博士為該基金之創立人。其配偶及家族成員為該基金之受益人。
- (ii) 本公司之20,222,633股股份權益由張曾基博士與其他家族成員共同擁有。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本集團一名僱員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下述「購股權計劃」內。

除以上所述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關聯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由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主要目的為推動該計劃合資格參與人為本集團利益而盡力發揮其表現及效率。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請本集團或其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權益之任何機構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夥伴、諮詢人或承包商，及任何酌情信託或公司，而其酌情對象或擁有人包括以上提及之人士接受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每位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人如接納購股權，須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二十一日期內向本公司支付港幣1元。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開始生效及於採納日後十年期間維持有效。行使價至少為(a)股份於購股權授予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記錄於每日報價表的收市價；(b)股份於購股權授予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記錄於每日報價表的收市價平均數；及(c)股份的票面值三者中的最高數額。除非另行由公司董事決定，於行使購股權前並無持有購股權最短期限之規定。購股權須於公司董事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限內任何時間行使，惟購股權無論如何不得於授出日期十年後行使。持有人有權憑每項購股權認購1股本公司每股面值美元0.01之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證券總數為60,249,076股，佔本公司於採納購股權計劃日的已發行股本10%。該計劃的每名參與人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所獲購股權而已發行和將發行的證券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一名僱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以象徵式代價港幣1元接納購股權，持有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市場價格為每股港幣1.04元）的以下購股權權益。購股權並不上市。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

	於本期間之 初及本期間之 末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購股權可予 行使之期限	每股行使價	授出購股權 日期之每股 市場價格*
僱員	6,000,000	二零一五年 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五年 一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二五年 一月二十二日	港幣0.97元	港幣0.97元

\* 即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或行使日（如適用）之前的本公司每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收市價。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行使、授出、失效或取消購股權。

除上列所載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沒有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任何他們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購買本公司或其關聯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證而獲得權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

除上述「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披露的權益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除外）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披露予本公司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 已發行股份權益

（每股美元0.01之本公司股份）

	附註	股份數目			合計	佔發行股份 百分率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其他權益		
<b>主要股東</b>						
伍瑤芝女士	(i)	830,000	81,944,893	-	82,774,893	13.74%
<b>其他人士</b>						
Moral Excel Holdings Ltd （「MEH」）	(ii)	57,634,760	-	2,190,000	59,824,760	9.93%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td（「HIT」）	(ii)	-	-	59,824,760	59,824,760	9.93%
Sheri Tillman Dorfman太太	(iii)	-	51,471,000	-	51,471,000	8.54%
張怡女士	(iv)	30,281,424	-	20,222,633	50,504,057	8.38%
張勤女士	(v)	24,781,424	-	20,322,633	45,104,057	7.49%
唐石經先生	(vi)	-	45,004,057	100,000	45,104,057	7.49%
Miriam Bloch太太		38,572,500	-	-	38,572,500	6.40%
Gershon Dorfman 先生		37,325,799	-	-	37,325,799	6.20%
Lydia Dorfman太太	(vii)	-	37,325,799	-	37,325,799	6.20%



附註：

- (i) 伍瑤芝女士為張曾基博士之配偶，其全部之股份權益為82,774,893股與張曾基博士載列在「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之權益相同。
- (ii) MEH乃一間由家族信託基金所擁有之公司，由於MEH持有股份59,824,760股，當中包括由MEH持有57,634,760股及其附屬公司持有2,190,000股，故該信託基金如以上「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所述，對該等股份擁有權益。HIT則因其為該信託基金之受託人關係而被視作對該信託基金擁有的59,824,760股股份擁有權益。
- (iii) Sheri Tillman Dorfman太太為Robert Dorfman先生之配偶，此等股份權益與Robert Dorfman先生載列在「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之權益相同。
- (iv) 張怡女士連同張曾基博士及張勤女士於20,222,63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v) 張勤女士連同張曾基博士及張怡女士於20,222,63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張勤女士與唐石經先生於另外的1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vi) 此等股份權益與張勤女士擁有之股份權益相同。
- (vii) 此等股份權益與Gershon Dorfman先生擁有之股份權益相同。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具報任何其他須記錄在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

##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人數分別於香港230人（二零一五年：233人），中國大陸4,425人（二零一五年：6,685人）及歐洲75人（二零一五年：71人）。於回顧期間總員工成本為港幣217,979,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264,963,000元）。本集團確保其員工之薪酬福利具有市場競爭力，並按員工之表現，經驗及同業之現行慣例釐定員工薪酬。

## 董事資料變更

由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起，執行董事之每年基本薪酬不計退休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如有）調整如下：

	調整後每年 之基本薪酬	調整前每年 之基本薪酬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Robert Dorfman先生	4,095	3,900
張曾基博士	3,900	3,705
岑錦雄先生	2,535	2,405

除上述者外，遵照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所規定，並無其他資料需要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委員會主席吳梓堅先生、李大壯先生及葉文俊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定期會面，以討論審計事項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中期業績。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委員會主席吳梓堅先生、葉文俊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 — 岑錦雄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之網頁內。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Robert Dorfman先生和張曾基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大壯先生、葉文俊先生及吳梓堅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角色為制定政策以提名董事；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特定任期委任，這與守則條文第A.4.1條有所偏離。然而，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值告退。於此，本公司認為有充足的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標準規定。

##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他們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自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  
Robert Dorfman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